

理事會決議

2016 年 4 月

2015-16 年度國際扶輪理事會於 4 月 16-18 日在美國伊利諾州伊文斯敦舉行第四次會議。在這次會議，理事會審查 12 個委員會的報告並作出 46 項決議。以下為決議要點。

扶輪社及地區：

理事會確認所有地區總監應根據國際扶輪細則 15.060.4. 提供地區財務年度報表及報告給地區內每一個扶輪社，以供討論及通過之規定。理事會也提醒：對於未能分發財務報告之前總監，理事會將嚴格執行 10 月間通過的處罰。

計畫及獎項

理事會：

- 核准保管委員會新的捐贈基金百週年表彰機會 (Endowment Fund centennial recognition opportunities) 計畫，包括在第一扶輪中心的署名紀念牌及秘書處某些辦公室的暫時命名權，將視捐獻多寡的層級而定。
- 挑選 Venky Venkatesh 擔任 2017 年地域領導人訓練研習會規劃團隊的兩位主要引言人之一（另一位是保管委員會挑選的國際扶輪前理事 Mary Beth Growney Selene）。
- 同意 2017 年美國亞特蘭大年會會前青少年交換職員會議增加半天節目。
- 認可建議的「扶輪徽章聯誼會」(Rotary on Pins Fellowship)，並批准其名稱使用「Rotary」。

行政管理

理事會：

- 通過國際扶輪社長及理事職務說明，將發給候選人及提名委員會。
- 同意設立一個地帶調整委員會，以建議調整之標準、準則、及時間表。
- 核准成立國際扶輪投資辦事處 (RI Investment office)，將負責管理國際扶輪及扶輪基金會的投資計畫。
 - 要求投資委員會就投資長 (chief investment officer) 的遴選、招募、及訓練，向秘書長提出建議。
 - 要求該委員會擬訂政策以確保此一辦事處的運作不受個人投資要求的影響。
 - 通過提名及選舉扶輪基金會保管委員的新程序

2016年1月

2015-16 年度國際扶輪理事會於 2016 年 1 月 24-25 日在美國加州聖地牙哥舉行第三次會議。在這次會議，理事會檢討了 12 個委員會的報告並做出 50 項決議。決議要點如下：

扶輪社及地區：

在檢討地區劃分事務方面，理事會重組下列地區從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 3230 地區（印度）分為新的 3231 及 3232 地區
- 1270 地區（英國）分為新的 1040、1070、及 1220 地區

理事會同意地區總監資助計畫機會說明 (opportunity statement for District Governor Funding projects) 如下：

簡化及精簡總監費用報告程序，以增加向扶輪社、地區、及國際扶輪報告有關總監經費保管之責任、透明度、及一致性。

計畫及獎項

為吸引年輕的社員，理事會建議未來的國際扶輪社長及扶輪基金會主委指派扶輪青年服務團團員及其他年輕的扶輪前受獎人擔任國際扶輪及扶輪基金會主要的委員會的委員。

理事會把超我服務獎提名截止日期從 9 月 1 日改為 10 月 1 日。

理事會認可一個新的扶輪社員行動團體：「扶輪社員成癮預防行動團體」(Rotrarian Action Group Addiction Prevention)。

理事會同意與扶輪基金會保管委員會合作，一起主辦 2017 年美國喬治亞州亞特蘭大扶輪國際年會的會前社長和平會議。

行政管理及財務

理事會核准社長當選人澤恩建議的 2016-17 年度各委員會及委員名單。

理事會核准 2016-17 年度預算估計，包括企業計畫名單一份。

台灣 7 地區扶輪社及社員人數

統計資料至 2016 年 5 月底
資料來源：各地區總監辦事處

地區	社數		社員人數	
	2015 年 7 月 1 日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7 月 1 日	2016 年 5 月 31 日
3460	104	108	5,203	5,401
3470	59	60	2,284	2,283
3480	126	130	4,900	4,998
3490	77	79	4,395	5,141
3500	122	126	5,325	5,930
3510	79	85	3,846	4,103
3520	144	148	6,103	6,166
總計	711	736	32,056	34,022